

浙江米奥兰特商务会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米奥兰特商务会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于2025年6月1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将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4名（含职工代表董事1名），独立董事3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潘建军先生、方欢胜先生、黄颖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姜淮先生、李丹蒙先生、刘松萍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上述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审查意见，确认

公司董事候选人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独立董事候选人李丹蒙先生与刘松萍女士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李丹蒙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候选人姜淮先生暂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已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提请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董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分别表决选举 3 名非独立董事和 3 名独立董事，并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出的 1 名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安保和先生任期届满之后将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并在本次董事会换届离任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公司对安保和先生在任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为保证董事会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浙江米奥兰特商务会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16 日

附件：

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潘建军，男，197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1996年至1998年任浙江省嘉善县档案局科员；1998年至2001年任阿联酋中国商品交易中心驻华首席代表；2002年入职上海国际广告展览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广展”），2005年至2011年历任上广展董事兼总经理、董事；2011年至今任上广展董事长；2010年6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

截至本公告日，潘建军先生直接持有公司68,478,207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22.91%。潘建军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列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等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反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2、方欢胜，男，197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1999年至2000年任阿联酋中国产品交易中心经理；2000年至

2001 年任阿联酋东方城堡贸易公司经理；2002 年至 2004 年任东方国际集团广告展览有限公司经理；2005 年至 2010 年任上广展经理，2010 年至 2024 年 7 月 23 日任上广展董事兼总经理；2010 年 6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方欢胜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68,834,176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23.03%。方欢胜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列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等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反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3、黄颖，女，1978 年 6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2 年 6 月 15 日至 2012 年 10 月 9 日任上海昂立教育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管理培训部副主任，2012 年 10 月 10 日至今任上海博纳世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22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黄颖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

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列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等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反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姜淮，男，1967 年 8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学位，拥有经济师资格证书。1988 年 6 月至 1990 年 9 月在安徽蚌埠第十四中学担任教研组长，校委委员，1990 年 10 月至 2000 年 8 月在安徽省安庆市纺织工业局、安庆纺织品公司历任科员、副科长、经理，2000 年 9 月至 2002 年 6 月在中共安徽省委党校研究生院担任党支部书记，2002 年 7 月至 2004 年 4 月在安徽国际会展中心担任党支部书记、副总经理，2004 年 5 月至 2022 年 7 月在广东现代会展管理公司和奥华国际展览公司分别担任副总经理和总经理，2022 年 8 月至今在中国会展经济研究会担任副会长兼秘书长，在商务部展览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担任委员兼秘书长。

截至本公告日，姜淮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列情形；未受

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等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反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2、李丹蒙，男，1980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获美国管理会计师协会注册管理会计师（CMA）、特许金融分析师（CFA）和金融风险管理师（FRM）。2009年7月1日至2012年9月30日在中欧国际工商学院任研究员，2019年11月20日至2020年6月4日在美国得克萨斯理工大学任公派访问学者，2012年10月8日至今在华东理工大学先后担任商学院会计学系讲师和副教授，2022年6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8月至今任上海雪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李丹蒙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列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等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

证券期货市场违反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3、刘松萍，女，1963年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会展行业专家，会展标准化委员。1985年7月至1987年1月在安徽省委组织部作为第三梯队派送到庐江泥河区任区团委副书记，1987年2月至1995年9月在安徽师范大学担任历史系讲师，1995年9月至2002年7月在广州师范学院担任历史系副教授，2002年7月至今在广州大学旅游学院(管理学院)任教授和旅游管理专业(会展经营管理方向)硕士生导师，2014年7月至今在广东会展组展企业协会担任会长，2022年3月至今担任广东省会展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任主任委员，2022年6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刘松萍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列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等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反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